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拟采购项目名称	青岭垃圾中转站整体运营服务外包项目																		
拟采购项目金额	4029797 元																		
二、申请理由																			
若更换承接主体，将导致全区环卫作业整体运营服务配套不一致，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度增加，影响定海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整体运营状况，不利于对市场化单位统一管理、统一考评。 原因阐述： 2020 年我中心推出定海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由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龙马环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设立的项目公司）负责实施，于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2020 年 9 月新建青岭垃圾中转站投入生产试运行（其他中转站均在项目范围内，本中转站因建设未纳入），青岭垃圾中转站作为定海区目前唯一的中型中转站，承担着定海区近一半的生活垃圾压缩中转任务，为顺利地开展垃圾日常清运、倾倒、运输工作，便于统一管理，经定海区政府同意，中转站试运行一年，期间由舟山市龙马环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管理和运营服务。中转站试运行期结束后，2021 年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将青岭垃圾中转站整体运营服务外包于舟山市龙马环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不包括渗滤液处理），服务期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服务期间，舟山市龙马环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运行服务有序开展，环卫作业设备及人员配套到位及时，保洁有序开展，符合我中心相关作业要求。 为确定定海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的服务有序进行，因此本项目拟继续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舟山市龙马环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服务，服务期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三、拟定供应商																			
拟定供应商名称	舟山市龙马环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拟定供应商地址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海天大道 30 号																		
四、专家论证意见																			
根据浙财采监【2021】2 号文件第四条规定，本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理由“若更换承接主体，将导致全区环卫作业整体运营服务配套不一致，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度增加，影响定海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整体运营状况，不利于对市场化单位统一管理、统一考评”，专家组一致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组建议运行后加强对运行单位的工作考核，与定海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相统一，并建议对本项目运行单位进行财务审计。 专家组成员：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姓名</th> <th style="width: 35%;">工作单位</th> <th style="width: 20%;">职务/职称</th> <th style="width: 30%;">签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梁新东</td> <td>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td> <td></td> <td>梁新东</td> </tr> <tr> <td>姜子</td> <td>普瓦有限公司</td> <td></td> <td>姜子</td> </tr> <tr> <td>姜子</td> <td>普瓦有限公司</td> <td></td> <td>姜子</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梁新东	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梁新东	姜子	普瓦有限公司		姜子	姜子	普瓦有限公司		姜子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梁新东	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梁新东																
姜子	普瓦有限公司		姜子																
姜子	普瓦有限公司		姜子																
2023 年 2 月 3 日																			